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黄湖中学科技文体楼项目

项目编号： 2017-330110-82-01-089840-000

建设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黄湖镇

验收单位： 杭州市余杭区黄湖镇人民政府

2020 年 12 月 2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黄湖中学科技文体楼项目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杭州市余杭区黄湖镇人民政府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批复机关：杭州市余杭区林业水利局 批复文号：余水保表批复[2018]47号 批复时间：2018年10月1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变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4月至2020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浙江昂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浙江宏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丽水市万源水利水电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二、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组织施工、监理等单位有关代表在项目现场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并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黄湖中学科技文体楼项目位于杭州市余杭区黄湖镇，双后线以西，双万线以北。

项目占地面积 0.4954h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科技楼、报告厅、地下室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等。项目总建筑面积 9613.38m²，包括地上总建筑面积 5846.25m²，地下总建筑面积 3767.13m²，积率 1.18，建筑密度 62.62%，绿地率 9%。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8 年 10 月，杭州市余杭区林业水利局以“余水保表批复[2018]47 号”对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编制完成的《黄湖中学科技文体楼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项目未进行专项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由建设单位自行开展实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浙江省水利厅贯彻〈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

收的通知>的实施意见》（浙水保[2018]5号）等文件要求，建设单位委托丽水市万源水利水电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协助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经验收，工程施工过程中实施了临时排水沟、沉沙池、洗车池、绿化覆土、排水工程、绿化等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植物和临时措施，所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合格，符合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开工前按照相关规定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施工过程中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其批复要求开展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合格，防治效益显著；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单位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和要求，经验收组成员一致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下一步，应制定管理制度，做好运行期间的维护工作，确保绿化工程和排水工程有效运行，充分发挥水土保持设施防治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杭州市余杭区黄湖镇人民政府		章方国	建设单位
成员		杭州科谱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王日鑫	验收组专家
		丽水市万源水利水电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郎丽娜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宏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周金林	监理单位
		浙江昂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俞峰	施工单位